

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现金管理投资类型：低风险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(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、结构性存款、国债逆回购、大额存单等)。

●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及期限：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(含 14 亿元)，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。

● 履行的审议程序：2025 年 10 月 24 日，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或者青山纸业）十届二十六次董事会、十届二十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（含子公司）在确保不影响自有资金安全和生产运营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，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，使用不超过 14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截至 2025 年 10 月 24 日，在公司（含子公司）前次审批的现金管理产品额度及期限范围内，尚有现金管理产品 11.33 亿元未到期，上述投资额度包含尚未到期现金管理产品。

●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● 特别风险提示：本次现金管理为低风险理财产品，但受金融市场宏观政策的影响，购买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市场风险、流动性风险、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，受各种风险影响，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

生波动，理财收益可能存在不确定性。

一、本次现金管理情况概述

（一）现金管理目的

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，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，在确保不影响自有资金安全和生产运营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，增加公司及子公司收益，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。

（二）投资金额

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(含 14 亿元)。截至 2025 年 10 月 24 日，在公司（含子公司）前次审批的现金管理产品额度及期限范围内，尚有现金管理产品 11.33 亿元未到期，上述投资额度包含尚未到期现金管理产品。

（三）资金来源

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

（四）现金管理产品

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，闲置自有资金用于投资品种为低风险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(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、结构性存款、国债逆回购、大额存单等)。投资产品应当安全性高，满足保本要求，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，并且流动性好，不得影响生产运营正常进行。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，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。

（五）投资期限

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在授权有效期内和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。

二、审议程序及监事会意见

（一）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十届二十六次董事会、十届二十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《关于

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（含子公司）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，使用不超过 14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截至 2025 年 10 月 24 日，在公司（含子公司）前次审批的现金管理产品额度及期限范围内，尚有现金管理产品 11.33 亿元未到期，上述投资额度包含尚未到期现金管理产品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经济效益，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（一）投资风险分析

本次现金管理为低风险理财产品，但受金融市场宏观政策的影响，购买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市场风险、流动性风险、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，受各种风险影响，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，理财收益可能存在不确定性。

（二）风控措施

1.遵守审慎投资原则，谨慎选择发行主体及投资品种。公司及子公司将选择信誉好、规模大、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、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发行的产品。

2.持续跟踪，识别风险。在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存续期间，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门将持续跟踪资金运作情况，及时报告投资品种收益情况。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因素，公司及子公司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3.监督与检查。公司独立董事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

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，费用由公司承担。

四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是在确保正常经营业务前提下进行的，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正常周转所需资金。公司及子公司通过适度的低风险投资，主动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，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10 月 28 日